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专项说明，公司按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纠正相关会计处理事项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22.41 亿元，2019 年末净资产将继续为负值。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3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纠正的财务会计资料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专项鉴证报告等有关材料披露之日起停牌。

一、公司存在因纠正相关会计处理事项后，2019 年期末净资产为负而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ST 富控 2019 年度报告违反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0）2469 号】，要求公司对不符合会计准则事项进行纠正。

鉴于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13.2.1 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起被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64）。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二）项等的规定，公司股票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净资产触及第 13.2.1 条第（二）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其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专项说明，公司按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纠正相关会计处理事项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22.41 亿元，2019 年末净资产将继续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3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纠正的财务会计资料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专项鉴证报告等有关材料披露之日起停牌。上交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对公司涉嫌违反会计准则、在 2019 年度报告中涉嫌披露虚假财务信息事项，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提请有关部门调查处理。若有权部门要求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但公司未予改正的，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规定（五）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改正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重大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触及第 13.2.1 条第（五）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在两个月内仍未按要求改正财务会计报告，上交所将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4.3.1（三）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改正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重大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触及第 14.1.1 条第（五）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公司在两个月内仍未按要求改正财务会计报告，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二、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第一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4），于 2020 年 3 月 2 日第二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1），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第三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7），于 2020 年 5 月 9 日第四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5），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第五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8），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第六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0），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第七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4），于 2020 年 6 月 5 日第八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2），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第九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10），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第十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13），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第十一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16），于 2020 年 7 月 1 日第十二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28），于 2020 年 7 月 9 日第十三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30），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第十四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36），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第十五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38）、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第十六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42）对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及被终止上市的风险等进行了风险提示、于 2020 年 8 月 5 日第十七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44），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第十八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46），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第十九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48），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第二十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50）、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第二十一一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58）、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第二十二次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61）对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及被终止上市的风险等进行了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
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后
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八日